



---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25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贝宁、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乍得、科摩罗、刚果、科特迪瓦、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赤道几内亚、法国、加蓬、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纳哥、摩洛哥、尼日尔、挪威、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文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和越南：决议草案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78 年 11 月 10 日第 33/18 号、1995 年 10 月 16 日第 50/3 号和 1997 年 10 月 17 日第 52/2 号决议以及 1998 年 12 月 18 日第 53/453 号决定，

回顾《联合国宪章》中鼓励通过区域合作促进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条款，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报告，<sup>1</sup>

注意到两个组织希望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巩固、发展和加强它们之间现有的关系，

满意地注意到在联合国、其专门机构、联合国其他机构及计划署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进展，

深信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符合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内有相当多的联合国会员国，它在联合国关注的领域推动这些国家之间的多边合作，

---

<sup>1</sup> A/54/397。

赞赏地注意到以法语作为共同语言国家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于 1999 年 9 月 3 日至 5 日在蒙克顿(加拿大)举行第八届首脑会议上表达了积极协力解决目前世界上的重大政治和经济问题的意愿,并为此目的加强同联合国的合作关系,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报告;
2. 满意地注意到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的演变和积极发展;
3. 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不断努力,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和协调,从而促进这两个组织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的共同利益;
4. 满意地注意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更加踊跃参加联合国的工作,对联合国作出宝贵的贡献;
5. 欢迎以法语为共同语言的国家通过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参加联合国的活动,包括参加联合国主持的国际会议的筹备、举行及其后续活动;
6. 赞扬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致力防止、管理和调解冲突、促进人权和加强民主及法治,并鼓励以法语作为共同语言的国家之间的多边合作,特别是在发展经济、社会和文化以及促进新的信息技术等领域,并请联合国各机构向它提供支助;
7. 还欢迎联合国秘书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之间的高级官员之间定期举行高级别会议,并鼓励他们参加两个组织的重要会议;
8. 满意地注意到两个组织的高级官员 1999 年 4 月 29 日至 30 日在纽约举行会议的成果,双方交换资料和协调在两个组织一些陷入危机的会员国的行动;
9. 请秘书长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防止冲突以及支持民主和法治领域所起的作用,在他与各区域组织首长定期举行的会议中列入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并请他继续这样做;
10. 建议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加紧协商,以便在防止冲突、巩固和平、支持法治和民主以及促进人权等领域取得更大的协调;
1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援助和监督选举方面促进合作,并鼓励这两个组织在这个领域加强合作;
12. 请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合作,鼓励联合国秘书处的代表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的代表定期举行会议,以便交换资料、协调行动和查明新的合作领域;
13. 请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协商,采取必要措施,以便继续促进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
14. 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各基金及各计划署以及区域委员会、特别是非洲经济委员会为此目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合作,特别是在消除贫困、能源、可持续发展、教育、培训和发展新信息技术等领域进行新的协作以促进发展;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6.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项目列入第五十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